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10kt/aPVDF 项目（二期）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（编号：23-02-45）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为了推动巨化氯碱、氟化工产业链（VDC—HCFC-142b—VDF—PVDF—PVDF 膜、制品）的宏观布局发展，同时满足电化厂 VDF 外送氟聚合物事业部的供应需求，电化厂实施 10kt/aPVDF 项目。项目分两期建设，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产 0.5 万吨 VDF 单体装置、0.25 万吨 PVDF 树脂装置、公用工程及其配套工程，总投资 20110.82 万元，目前已通过竣工验收，正常生产；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产 0.7 万吨 VDF 单体装置、0.75 万吨 PVDF 树脂装置、公用工程及其配套工程，总投资 21664.78 万元，本次验收内容为 10kt/aPVDF 二期项目。</p> <p>二期项目包括二期 A 段项目（1000t/a PVDF 树脂）和二期 B 段项目（7000t/a VDF 单体、6500t/a PVDF 树脂），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新增 7000t/aVDF 单体、7500t/a 悬浮法 PVDF 树脂聚合装置及其配套设施。</p> <p>本项目经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（登记赋码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，备案和第一次变更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），取得《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（赋码）信息表》，项目代码：2017-330800-26-03-017427-000。</p> <p>二期 A 段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由浙江科健安全卫生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设立安全评价报告，于 2020 年 4 月由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全设施设计专篇。二期 B 段项目于 2021 年 4 月由浙江科健安全卫生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设立安全评价报告，于 2021 年 11 月由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全设施设计专篇。</p> <p>二期 A 段项目建设过程：项目由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，土建、设备、钢框架由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承建，自动化控制系统及 SIS 由横河电机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提供并由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安装、调试，由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安装工程的监理。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组织专家组进行试生产方案及试生产现场安全条件评审，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开始试生产，试生产期限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。</p> <p>二期 B 段项目建设过程：项目由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，土建工程由衢州市天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完成，设备设施（包括特种设备）、管线、电气、仪表由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与安装，自动化控制系统及 SIS 由横河电机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提供并由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安装、调试，由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监理。项目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8 日（7kt/a VDF 单体装置）、2022 年 6 月 15 日（6.5kt/a 悬浮聚合及后处理装置）组织专家组进行试生产方案及试生产现场安全条件评审，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开始试生产，试生产期限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。</p> <p>二期项目产品 VDF、副产品含氟盐酸（20%盐酸、5%氢氟酸）以及涉及的物料 R142b、丙烯酸、乙酸乙酯等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15 版），属于危险化学品，所以项目定性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。本项目实施后，需领取安全生产许可的内容为：年产：偏氟乙酸（VDF）7000 吨；年副产：含氟盐酸（20%盐酸、5%氢氟酸）17590 吨。</p>


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陈明婧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陈明婧
报告审核人		黄 震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陈明婧、周玉飞、陈骞、汪爱军、胡素娥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陈明婧、周玉飞、陈骞、汪爱军、胡素娥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陈明婧、陈骞
	时间	2022.11 至 2023.03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3.03